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董事及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名董事及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事宜。

一、公司董事提名情况

董事会同意提名朱文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生效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当选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情况

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副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沈顺宏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其任期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晓斌先生由于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执行委员会委员。

特此公告。

附件：朱文瑾女士、沈顺宏先生简历。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件1:

朱文瑾女士简历

朱文瑾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8月出生，1998年6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管理专业，获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4年6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998年7月至2004年8月，任职于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拓展部；2004年8月至2004年12月，任职于麦格伦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4年12月至2012年9月，任职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担任执行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7月，任职于华林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担任执行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任华林证券内核部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2月，担任华林证券首席风险官；2017年3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华林证券副总裁；2019年7月至12月，担任华林证券董事会秘书；2019年12月至今任华林证券总裁兼执行委员会主任委员。

截至目前，朱文瑾女士未持有华林证券股份，与持有华林证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华林证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附件2:

沈顺宏先生简历

沈顺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7月出生，会计师，中山大学EMBA。1999年7月至2000年2月，任济南轻骑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会计；2000年2月至2002年6月，任山东天源投资有限公司出纳、会计等职；2002年6月至2003年6月，任西南证券济南营业部财务经理；2003年6月至2006年9月，任恒泰证券上海管理总部财务经理；2006年9月至2008年11月，任恒泰证券济南营业部总经理助理；2008年11月至2009年11月，任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2009年11月至2020年8月，历任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董事；2020年8月至2021年3月，任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委员会委员。

截至目前，沈顺宏先生未持有华林证券股份，与持有华林证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华林证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